**关于2018年度省、校两级青年骨干教师**

**推荐评审结果的公示**

各单位：

经本人申请，所在单位推荐，学校纪委抽取的评审推荐委员会专家认真、公正评审，确定肖林等10名同志作为“2018年度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”向省教育厅报送推荐，确定张延亮等20名同志为“2018年度吉首大学校级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”，具体名单公示如下：

**一、2018年度省级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推荐人选**

肖 林 吴贤文 向延鸿 周亚辉 胡满英 龚芳敏

牟 佳 杨奋林 张琰飞 何 珍（师范学院）

**二、2018年度校级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**

张延亮 周 波 周恺卿 吴贤文 吴晓美 朱晓红

李茂莉 向延鸿 赵忠鼎 胡满英 龚芳敏 于 艳

欧阳胜 雷亿辉 周 礼 李 明 宋 扬（张家界学院）

魏 伟（张家界学院） 何 珍（师范学院）

滕林峰（师范学院）

公示期： 2018年9月28日至2018年10月9日

欢迎广大教职工监督，如有异议，请通过电话、信件或上门等方式向我处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0743—2198017 电子邮件：jdszk@126.com

人事处

2018年9月28日